

证券代码：874602 证券简称：弘昌新材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安徽弘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零部件	600,000.00	182,285.00	不适用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600,000.00	182,285.00	-

（二）基本情况

1、广东佛冈新元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佛冈县龙山镇龙山油站侧

注册地址：佛冈县龙山镇龙山油站侧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卜军希

实际控制人：肖浩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经营范围：厂房租赁；塑料制品销售及售后服务；废旧塑料回收及销售；工业智能化系统安装及维修服务；网络工程维修服务；安保系统联网服务及维护；企业物业后勤服务；水电工程；厂房工程维修；机电设备维护、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方关系：

广东佛冈新元科技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卜军希，为安徽弘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肖伯文妹妹的配偶，为董事、总经理卜宇轩的父亲；广东佛冈新元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肖浩，为安徽弘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肖伯文的儿子，为董事、总经理卜宇轩的表兄弟，与董事、副总经理肖孝天为叔侄关系，且为安徽弘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3、交易内容：

2025 年度，公司拟向关联方广东佛冈新元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零部件， 预计金额不超过 60 万元，具体金额以合同或协议签订为准。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肖伯文、肖孝天、卜宇轩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张雷、何大伟、吴泗宗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此议案无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均为参照市场价格或成本价格方式协商确定。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通过交易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是为满足公司正常经营需要而发生的，是合理的、必要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 备查文件目录

- （一）《安徽弘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二）《安徽弘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安徽弘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